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 財務資訊摘要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入為人民幣37.02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16.8%
- 稅前利潤為人民幣8.03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14.6%
-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5.50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2.5%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697元人民幣，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2.5%

董事會建議對二零一二年度進行末期股息分配，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

### 業績摘要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業績。本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需附載於年度業績初步公布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併資產人民幣152.63億元，淨債務權益比率54.1%，合併收入人民幣37.02億元，同比增長16.8%，歸屬股東淨利潤人民幣5.50億元，同比增長22.5%。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697元。

董事會建議向所有股東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合計人民幣6,476.87萬元(含稅)，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派發。

本集團詳細的經營結果請參見本公告附錄所載財務信息。

## 二零一二年業績回顧

### 一、行業概覽

已經過去的二零一二年，世界經濟仍然居於危機之後的緩慢復蘇階段，中國經濟總體呈現增長勢頭；二零一二年度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7.8%；全社會用電量累計達49,59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5%；經濟形勢的穩定，為新能源行業的發展創造了良好的外部環境。

從長遠角度看，中國政府「十二五」能源規劃提出構建安全、穩定、經濟、清潔的現代能源產業體系的目標，與之配套出台了風電、天然氣及太陽能發電發展「十二五」規劃，確定了「十二五」期間新能源行業的發展目標：到二零一五年底，中國投入運行的風電裝機容量達到1億千瓦，年發電量達到1,900億千瓦時，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度的6,083萬千瓦和1,004億千瓦時增長64.4%和89.2%；國產天然氣供應能力達到1,760億立方米，較二零一二年度的1,077億立方米增長63.4%；太陽能發電裝機容量達到2,100萬千瓦以上，年發電量達到250億千瓦時，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度的328萬千瓦和35億千瓦時增長540%和614%。

值得關注的是，二零一二年冬季持續的霧霾污染天氣，也將促使政府加快調整能源結構，促進清潔能源的開發和利用。

綜上而言，發展新能源產業是中國政府轉變經濟發展方式、優化升級產業結構的一項重大措施，行業發展前景大好。

## 二、業務回顧

### (一) 燃氣業務

#### 1 天然氣銷售氣量穩步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克服宏觀經濟放緩導致工業用戶產能壓縮、中游燃氣市場競爭加劇、冬季氣源緊張等不利因素影響，積極落實氣源供應並推進市場開發，保障氣量銷售穩步增長，全年完成銷售氣量12.46億立方米，比上年增長2.8%，其中：管道批發業務銷售量為6.94億立方米，較上年減少6.2%，佔本集團銷售氣量的55.7%；城市燃氣等零售業務銷售氣量約4.92億立方米，較上年增長16.0%，佔本集團銷售氣量的39.5%；壓縮天然氣業務銷售氣量為0.60億立方米，較上年增長27.7%，佔本集團銷售氣量的4.8%。本集團加大開發利潤率高的零售和CNG氣量銷售，業務結構更趨優化。

#### 2 管網建設項目進展順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天然氣基建管網工作推進順利。其中：承德天然氣利用項目累計完成全部施工工程量的92%，壓縮氣母站主體工程完工，1座加氣子站投產運營，2座加氣子站正在辦理前期手續；沙河環城次高壓管網項目已完成管道主體焊接工程的90%，1座加氣子站投產運營；冀中十縣管網一期工程已開工建設。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長輸天然氣管道2條、高壓分支管道4條、天然氣分輸站13座、壓縮天然氣母站2座以及加氣子站2座，總計擁有天然氣長輸管網550公里，城市管網401公里。

#### 3 加大市場開發力度，進一步拓展城市燃氣市場

報告期內，本集團大力拓展零售及CNG板塊業務。其中，零售業務新增零售板塊工業用戶14戶，增幅達13.4%；新增居民用戶17,126戶，增幅達52%；CNG板塊新建2個CNG子站。本集團全年共收取開戶費人民幣1,985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09%。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立唐山秦皇島項目籌建處，以開發當地城市燃氣業務，其中秦皇島昌黎縣燃氣項目已完成公司註冊、項目核准工作，並取得燃氣銷售特許經營權。此外，本集團亦於保定成立項目籌建處，以開發保定市區內的加氣母站、加氣子站項目，該項目已取得項目核准。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城市天然氣業務新增昌黎縣、灤平縣、肥鄉縣、大曹莊管理區等四個區域，累計進入十八個市場區域。

#### **4 積極推進氣源類項目進展**

本集團山西煤層氣引進項目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取得河北省及山西省發展改革委員會核准。本項目設計輸氣容量為4.9億立方米，項目投運後，將更有利於本集團對河北省內天然氣資源的調配，提高多種氣源的互補互充能力，對緩解冬季乃至全年氣源緊張局面起到極大的促進作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參股的曹妃甸LNG項目建設施工按計劃順利推進，一期350噸LNG碼頭已完成建設進度的80%，預計二零一三年底可具備運營條件。

#### **5 探索創新管理模式**

報告期內，本集團燃氣業務物資採購模式由集中採購轉變為集中管理、分子公司自行採購，採購周期縮短約40%，啟用物資採購網路平臺，提高物資的內部流轉率和使用率，降低採購成本。

### **(二) 風電業務**

#### **1 風電裝機容量保持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裝機容量保持增長，報告期內新增控股裝機容量145兆瓦。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裝機容量達到1,593.8兆瓦，同比增長10%；控股裝機容量1,346.3兆瓦，同比增長12.1%，其中河北省內控股裝機容量1,247.3兆瓦，河北省外控股裝機容量99兆瓦；權益裝機容量1,193.6兆瓦，同比增長13.8%。

本集團電力生產大幅增長，報告期內完成發電量25.28億千瓦時，比上年度17.51億千瓦時增長了44.4%。

## **2 風電場運營維護管理達到同行業先進水準**

報告期內，受益於運營維護管理水準的提高，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290小時，比上年同期增加242小時，增長11.8%；控股風電場平均可利用率達到97.60%，比上年同期提高1.05個百分點；風電場平均廠用電率控制在2.39%，與上年度基本持平。

為滿足電網公司對風電場的並網要求，保障風電場平穩運行，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對風電場低電壓穿越、無功補償裝置、風功率預測系統等進行技術改造，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風電場的技術改造工作已基本完成，能夠滿足電網公司對風電場的並網要求。

## **3 積極推進項目建設工作，確保工程品質**

本集團積極推進基建工作，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風機裝機容量145兆瓦，此外，在建項目4個，裝機容量300.5兆瓦，其中本年度計劃投產的蔚縣東杏河風電項目和涇源黃花梁風電項目因冬季暴雪等因素進展受阻，為確保工程品質，公司放緩上述兩個項目的建設，預計二零一三年竣工投產。

在基建工作中，本集團繼續堅持精細化理念，加強工程管控力度，按照打造「優質工程、精品工程」的基建目標，促進品質管理的大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建工程總體品質優良，無安全事故，其中東辛營199.5兆瓦風電工程獲得2011-2012年度國家優質工程銀獎，蔚縣東甸子梁49.5兆瓦風電工程獲河北省工程建設領域最高榮譽——「安濟杯」獎。

#### **4 進一步擴充風資源儲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鞏固河北省內風資源儲備，同時加強全國區域風資源的開發和儲備工作。年度新增風資源儲備容量3,500兆瓦，其中河北省內850兆瓦，河北省外2,650兆瓦，本集團風資源儲備總容量達到19,799.7兆瓦，分佈於全國17個省市。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新疆、內蒙古的風電項目取得突破性進展，核准項目容量達到99兆瓦，開闢了本集團省外風電項目開發的新領域。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核准風電項目298.5兆瓦，新增立項項目1,042兆瓦，累計立項儲備項目容量達到2,750.9兆瓦。

#### **5 積極推進風電項目清潔發展機制(CDM)的開發**

報告期內，本集團CDM項目取得新的進展，新增註冊項目9個，裝機容量為594兆瓦。至此，本集團累計註冊CDM項目達到26個，累計註冊項目容量達到1,646.8兆瓦。

報告期內，受國際市場碳價格持續低迷的影響，本集團CDM收益合計人民幣48.27百萬元，對風電業務的利潤貢獻為12.3%，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49.07百萬元。

#### **6 海上風電項目進展順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海上風電項目進展順利。河北唐山樂亭菩提島300兆瓦海上風電場示範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通過國家有關部門組織的評審，該項目相關專題論證評估按計劃推進，並先後取得交通部、國家發改委投資司、安監總局、河北省海洋局、河北省地震局等部門的批覆，為項目取得核准打下堅實基礎。

## 二零一三年工作目標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將在董事會的帶領下，進一步加強經營管理並努力提高效益，大力推動項目開發建設，實現業務快速增長。二零一三年，將努力完成下列目標：

### (一) 天然氣業務方面

- 1 積極推進天然氣市場開發，保持批發業務總量增長；積極拓展城市天然氣業務，以進入更多空白區域，持續提高公司毛利水準。
- 2 加快冀中十縣管網一期工程建設進度，同時大力開發管線周邊市場，確保項目投產運營時形成一定規模的用氣市場。
- 3 積極推動CNG、LNG項目的發展進度，確保完成承德、保定CNG母站建設，加大CNG子站的開發建設力度，確保完成沙河LNG項目建設。
- 4 全力推進煤層氣管線建設，同時提早謀劃氣源的落實工作，力爭項目早日投運。

### (二) 風電業務方面

- 1 加快已核准風電項目的建設，確保風電場項目按計劃投產運營；跟進風電產業布局規劃和當地電網規劃，加快儲備項目的立項、核准及開工建設。
- 2 持續提升風電場運行維護管理水準，並加強與電網公司溝通，盡可能控制限電水準，繼續保持較高的風電場可利用率和平均可利用小時數。
- 3 積極推進唐山樂亭菩提島海上風電項目，力爭二零一三年取得項目核准批覆，同時做好項目開工前的準備工作。
- 4 積極推進河北省外重點項目開發與建設工作，在資源較好地區實現項目開工建設新突破。



## 經營業績及分析

### 概覽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盈利水準大幅提升。按照經審計的合併報表，全年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7.96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8.6%；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為人民幣5.50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2.5%。

### 收入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實現收入為人民幣37.02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16.8%。其中：

- 1 天然氣業務的銷售收入實現人民幣25.69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6.8%，主要因為本年售氣量提升，及報裝收入快速增長所致。
- 2 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實現人民幣11.33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48.1%，主要得益於本年轉入商業運營風電場增加及風電場發電利用小時數較上年大幅提高。

收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
天然氣	2,569,338	2,404,749	6.8%
風電	1,132,741	765,082	48.1%
合計	<b>3,702,079</b>	<b>3,169,831</b>	<b>16.8%</b>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人民幣0.78億元，比二零一一年減少42.3%，主要是受國際碳交易市場價格大幅降低，公司CDM淨收益大幅減少。



##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合計人民幣27.13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11.6%，主要原因是：天然氣銷售氣量增加及新投運風電場相應增加成本。其中：

- 1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人民幣24.64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9.2%，主要原因是新投運風電場增加折舊費用，天然氣業務銷售氣量增長相應增加購氣成本。
- 2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人民幣1.95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8.0%，主要原因是受本集團規模擴大影響相應增加的人員費用和行政開支費用。
- 3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人民幣0.54億元，主要是計提應收CERs款項減值準備，比二零一一年增長145.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應收CERs款項計提減值準備所致。

##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人民幣3.54億元，與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2.45億元相比，增長4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共有7個風電項目完成竣工投產，該等項目的利息支出於二零一二年項目投產後全部費用化。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0.90億元，與上年的人民幣0.73億元相比，增長24%。主要原因是得益於參股風電場盈利水準提高。

##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淨額人民幣0.07億元，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0.82億元相比，減少90.9%，主要原因是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二零零八年以前投產的風電項目從2012年開始享受「三免三減半」優惠政策沖減當期所得稅費用。河北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天然氣」）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享受「兩免三減半」所得稅優惠政策，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其將全額繳納所得稅，稅率為25%。

## 淨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7.96億元，其中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為人民幣5.50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增長22.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7元，比二零一一年增加人民幣0.03元。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8.43億元，較上年增長112.6%，主要原因是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結算相對滯後，增加貿易應收款。二零一二年初財政部頒發《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對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結算有新規定，受此影響二零一二年部分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尚未結算。另外，受經濟低迷影響，天然氣公司收取下游客戶承兌匯票增加。

##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長期及短期借款總額人民幣75.00億元，比二零一一年底增加人民幣7.49億元。在全部借款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9.71億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65.29億元。

##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1.35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人民幣-1.62億元，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行提供的共計人民幣138.38億元銀行信用額度，其中已使用的授信額度為人民幣63.31億元。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行公司債募集資金人民幣20億。

## 淨債務權益比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債務權益比率(即淨債務除以淨債務與權益之和的比值)為54.1%，與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0%相比基本沒有變化。

## 資本性支出

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建設新風電項目、天然氣管道及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等工程建設成本，資金來源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本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4.64億元，比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31.73億元減少53.9%，主要原因是國家放慢了風電項目核准的速度，有些項目沒有按計劃開工。資本性支出的分部資料如下：

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
天然氣	283,869	282,120	0.6%
風電	1,129,519	2,890,056	-60.9%
未分配資本開支	50,495	431	11,615.8%
	<u>1,463,883</u>	<u>3,172,607</u>	<u>-53.9%</u>

## 經營風險

### (一) 燃氣業務

#### 市場競爭風險

市場競爭形勢進一步加劇，現有和目標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公司面臨央企、外企和民營企業等多個競爭對手的挑戰。

#### 氣源短缺風險

公司目前的唯一供應商為中石油，在目前門站價格形成機制下，氣源供應商很可能沒有加大氣源供應的主觀意願，如果氣價改革相關政策順利出台，氣源供應會相應逐漸緩和。

#### 市場需求風險

我公司下游工業用戶多為低附加值企業，用氣成本的大幅提升有可能導致部分用戶放棄使用天然氣而改燒煤炭、重油等替代能源，因此如果氣價改革方案太過激進，將對市場需求形成一定壓力。

## 宏觀經濟風險

宏觀經濟形勢如不能轉好，能源需求將無法得到提振，尤其是本集團零售燃氣業務下游工業用氣大戶主要為生產建築玻璃和建築鋼材的企業，受宏觀經濟形勢影響，部分企業減、停產，對我公司銷售氣量也會產生一定的影響。

## (二) 風電業務

### 行業風險

「十二五」期間，國家將持續對風電發展實行核准計劃管理，從而使風電產業發展更加有序，然而風電核准計劃管理會影響局部地區個別項目的開發、建設進度，進而影響本集團風電新建項目的開發速度。

### 氣候風險

風電場年發電量依賴於所在地氣候條件情況，特別是風資源條件。由於風能資源受年際變化影響較大，導致我們預測的年發電量與實際年發電量有一定偏差。另外一些極端惡劣天氣也會影響風電項目的建設及風電項目的正常發電，導致項目投產進度延遲及運營項目的發電量減少。

### 電網風險

中國風電經過近幾年的持續規模開發建設，部分區域電網配套工程滯後情況凸顯，項目核准及並網受區域電網送出容量制約。本集團風電場集中於河北地區的國家風電基地，面臨一定的並網和限電風險。國家電網公司亦陸續出台多項舉措不斷改進風電並網條件，風電並網條件將得到進一步改善。此外，隨著電網風電場風電功率預測系統的完善，風電場具備能量管理能力，電網對風電場控制調度能力加強，限電風險將會逐步減小。

## **CDM風險**

多哈氣候談判大會雖然確定《京都議定書》延期至二零二零年，但是與會談判各方消極對待減排義務，多個大國退出議定書，造成碳市場價格暴跌，致使本集團以浮動價格出售項目收入大幅縮水，以固定價格出售項目面臨買家違約風險。

二零一三年起，在市場需求尚存的情況下，CDM減排量銷售將採取浮動價格，但目前市場價格已跌至0.2歐元左右，出售CDM減排量的收入將會減少。

## **建設成本提高的風險**

國務院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修正案(草案)》，該草案的主要修改內容集中在提高征地補償數額方面，國務院會將該草案提交全國常委會審議，如該草案獲得通過，預計將會增加本集團風電項目建設的征地補償數額，提高風電項目建設成本。同時，建築材料價格隨市場行情波動頻繁也會導致投資增加，成本上升。

## **其他經營風險**

隨著風資源開發競爭白熱化，風能資源儲備豐富、電能送出條件好的區域已被瓜分殆盡，新開發的風電項目的風能資源水準較之前可能會有所下降，給投資收益帶來更大挑戰。

隨著公司全國布局不斷完善，風電場布局將日趨分散，公司在原來區域性生產中積累的工程建設品質、電力生產管理、設備運行維護等方面的管理經驗，將面臨地域分散、條件變化所帶來的挑戰。

### (三) 財務風險

「十二五」期間，本集團風電場建設和天然氣管道建設需要龐大的資本開支，面臨較大的資金壓力。二零一二年國家實施穩健貨幣政策，並適度進行微調。為保經濟增長，緩解國內企業資金緊張局面，降低企業融資成本，人民銀行連續兩次下調貸款利率。二零一三年度國家繼續實施穩健貨幣政策，同時需兼顧「保增長」和「控通脹」，企業融資形勢雖有所好轉，但貸款利率下調可能性較小，企業融資成本仍相對較高。

### 重大投資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河北天然氣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六日與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訂立合資合同，以設立合資公司中石油京唐液化天然氣有限公司，以發展唐山LNG接收站項目。詳情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發出題為「須予披露交易—成立一家合資公司」的公告。為實現對合資公司的第二期出資，進而由於唐山LNG項目的後續建設，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向河北天然氣增資，其中，本公司與河北天然氣另一股東中華煤氣(河北)有限公司對河北天然氣的增資分別為人民幣5,500萬元以及4,500萬元。本公司對河北天然氣之出資已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 購買、出售或者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重要事項

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起，因工作調動原因，李連平博士辭任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下屬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委員、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和委員的職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發的出題為「公告—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之辭任」的公告。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曹欣博士調任非執行董事。同日，獲第一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選舉成為本公司董事長，任期至本屆董事會屆滿時止；曹博士亦獲董事會委任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主席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發的出題為「公告—董事長委任及董事調任，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變動，總裁變更」的公告。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曹欣博士辭任本公司總裁一職，而高慶余先生則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發的出題為「公告—董事長委任及董事調任，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變動，總裁變更」的公告。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之權益。公司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等條文，建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結構。二零一二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內所載大部分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就守則條文第A1.1項而言，於二零一二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原因是已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的議題滿足公司經營管理的需求，同時在報告期內，各董事相互之間以及與公司管理層之間通過郵件、電子通訊等工具保持緊密有效的溝通，保障董事履行職責；就守則條文第A6.7和E1.2項守則有關出席股東大會及相關要求而言，肖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秦海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及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丁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余文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因其他工作原因而未能出席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舉行之週年股東大會。



##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於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及監事有關其證券交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項下的義務，本公司並無發現違規事件。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所有股東派發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含稅），合計人民幣6,476.87萬元（含稅），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四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收取上述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1712-1716號舖。

## 審閱賬目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公司網址 (<http://www.suntien.com>) 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 (<http://www.hkexnews.hk>) 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曹欣  
董事長

中國北京 •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趙會寧先生及肖剛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慶余先生、趙輝先生及孫新田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海岩先生、丁軍先生、王相君先生及余文耀先生。

\* 僅供識別

## 附錄

###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702,079	3,169,831
銷售成本		(2,463,732)	(2,256,982)
毛利		<u>1,238,347</u>	<u>912,849</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77,942	135,009
銷售及分銷成本		(505)	(664)
行政開支		(194,523)	(151,956)
其他開支		(54,137)	(22,068)
運營利潤		<u>1,067,124</u>	<u>873,170</u>
財務費用	6	(353,623)	(244,92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89,937	72,539
稅前利潤	5	<u>803,438</u>	<u>700,785</u>
所得稅開支	7	(7,415)	(81,797)
本年度利潤		<u>796,023</u>	<u>618,988</u>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796,023</u></u>	<u><u>618,988</u></u>
以下各方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49,701	448,908
非控股權益		246,322	170,080
		<u>796,023</u>	<u>618,988</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9	<u>16.97分</u>	<u>13.86分</u>
攤薄(人民幣)	9	<u>16.97分</u>	<u>13.86分</u>

應付及擬派年度股息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8內披露。

#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02,374	7,713,22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8,071	113,115
商譽	9,215	9,215
無形資產	2,347,909	2,449,1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12,260	383,172
持有至到期投資	7,500	5,000
可供出售投資	253,400	3,400
遞延稅項資產	200	9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50,375	1,420,3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3,031,304</u>	<u>12,096,646</u>
<b>流動資產</b>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636	3,437
存貨	29,959	24,68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842,796	396,445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3,092	290,167
可供出售投資	203,000	328,190
已抵押存款	64	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7,760	919,502
流動資產總值	<u>2,231,307</u>	<u>1,962,490</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1 197,248	125,32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913,240	1,048,133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971,347	636,075
應付稅項	14,453	14,159
流動負債總額	<u>2,096,288</u>	<u>1,823,69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5,019</u>	<u>138,79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166,323</u>	<u>12,235,444</u>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6,528,624	6,114,499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15,011	25,970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6,543,635	6,140,469
	<hr/>	<hr/>
資產淨值	6,622,688	6,094,975
	<hr/> <hr/>	<hr/> <hr/>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238,435	3,238,435
儲備	2,264,453	1,779,521
擬派末期股息	8 64,769	187,829
	<hr/>	<hr/>
	5,567,657	5,205,785
非控股權益	1,055,031	889,190
	<hr/>	<hr/>
權益總額	6,622,688	6,094,975
	<hr/> <hr/>	<hr/> <hr/>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資料

作為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建投」)(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該等財務報表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之國有企業)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作準備。重組前,河北建投是本集團目前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作為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投資有限公司(「河北建投水務」)(河北建投於中國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註冊成立後分別向本公司注入清潔能源業務(定義見下文)和現金總額人民幣2,033.9百萬元的對價,本公司分別向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發行1,600百萬股及400百萬股普通股。向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發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為本公司於其註冊成立時的全部已登記及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前,清潔能源業務由河北建投擁有或控制的兩家公司運營。根據重組,清潔能源業務已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後注入本公司。

### 清潔能源業務

就重組而言,已向本公司注入的清潔能源業務包括:

- (a) 有關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以及接駁和建設天然氣管道的業務連同相關資產及負債;及
- (b) 風力發電業務連同相關資產及負債(河北建投於建投燕山(沽源)風能有限公司(「燕山(沽源)」)(本集團擁有其75%權益的附屬公司)間接持有的25%非控股權益除外)。

本公司H股已於二零一零年最後一個季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並上市。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燕山(沽源)餘下之25%股權。於收購完成后,燕山(沽源)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發電的投資、開發、管理及運營業務，以及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的銷售業務以及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河北建投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2.1 呈列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持有至到期投資外)。此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並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於賬目內，並將繼續合併直至該控制終止之日。所有由於集團內公司間交易而產生的一切結餘、交易、未變現損益及股息均於合併帳目時全面抵銷。

附屬公司產生的全面收益總額計入非控股權益，無論是否會導致產生負債餘額。

在附屬公司享有的所有者權益的變更，若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則入賬列為股本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視情況而定)。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的變動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移金融資產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的修訂

採納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天然氣—該分部涉及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及提供建造和接駁天然氣管道服務。
- (b) 風電—該分部開發、管理和運營風電廠和生產電力，以出售予外部電網公司。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分開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進行決策。分部業績乃按須呈報分部的損益進行評估，即對稅後經調整損益進行計量。稅後經調整損益的計量則與本集團稅後損益一致，惟計量時不包括利息收入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分部收入、利潤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2,569,338	1,132,741	3,702,079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總收入	<u>2,569,338</u>	<u>1,132,741</u>	<u>3,702,079</u>
分部業績	469,208	706,101	1,175,309
利息收入	324	908	1,232
財務費用	(38,932)	(314,255)	(353,187)
所得稅開支	(58,606)	51,191	(7,415)
本年度分部利潤	371,994	443,945	815,939
未分配利息收入			9,982
未分配利息開支			(43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9,462)
本年度利潤			<u>796,023</u>
分部資產	2,063,642	12,488,691	14,552,33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710,278
資產總值			<u>15,262,611</u>
分部負債	1,306,891	7,300,606	8,607,49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2,426
負債總額			<u>8,639,923</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8,072)	(409,230)	(467,302)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715)
			<u>(468,017)</u>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89,937	89,93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412,260	412,260
資本開支*	283,869	1,129,519	1,413,388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50,495
			<u>1,463,883</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向外部客戶銷售	2,404,749	765,082	3,169,831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b>總收入</b>	<b>2,404,749</b>	<b>765,082</b>	<b>3,169,831</b>
<b>分部業績</b>	<b>416,190</b>	<b>545,652</b>	<b>961,842</b>
利息收入	3,314	4,519	7,833
財務費用	(18,477)	(216,191)	(234,668)
所得稅開支	(53,846)	(27,951)	(81,797)
<b>本年度分部利潤</b>	<b>347,181</b>	<b>306,029</b>	<b>653,210</b>
未分配利息收入			10,021
未分配利息開支			(10,25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3,987)
<b>本年度利潤</b>			<b>618,988</b>
<b>分部資產</b>	<b>1,683,809</b>	<b>11,349,633</b>	<b>13,033,442</b>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25,694
<b>資產總值</b>			<b>14,059,136</b>
<b>分部負債</b>	<b>959,655</b>	<b>6,974,430</b>	<b>7,934,085</b>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0,076
<b>負債總值</b>			<b>7,964,161</b>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	(50,432)	(318,448)	(368,880)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661)
			<b>(369,541)</b>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72,539	72,53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383,172	383,172
資本開支*	282,120	2,890,056	3,172,176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431
			<b>3,172,607</b>

附註：

\*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項。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客戶，加上本集團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再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風電分部一名客戶銷售的收入達人民幣774,37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02,135,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1)已售天然氣及電力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稅後的發票淨值；及(2)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天然氣銷售	2,449,497	2,342,901
電力銷售	1,128,082	764,021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72,972	33,804
天然氣運輸收入及其他	46,869	28,044
風電服務	4,659	1,061
	<u>3,702,079</u>	<u>3,169,831</u>
<b>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b>		
政府補助		
—核證減排量收入淨額	44,219	97,346
—增值稅退稅	1,008	12,451
銀行利息收入	11,214	17,854
其他	21,501	7,358
	<u>77,942</u>	<u>135,009</u>

##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列支／(計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貨物成本		2,424,260	2,238,272
已提供服務成本		39,472	18,710
銷售成本總額		<u>2,463,732</u>	<u>2,256,982</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附註(a))		361,271	278,96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212	2,849
無形資產攤銷		<u>102,534</u>	<u>87,732</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468,017</u>	<u>369,541</u>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6,676	4,965
審計師酬金		3,059	2,86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102,586	70,775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附註(b))		8,394	5,887
福利及其他開支		33,288	25,5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372)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收益		(1,290)	(1,954)
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11,16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1,108	(161)
匯兌虧損淨額		63	22,05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10	39,825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u>13,029</u>	<u>—</u>

附註：

- (a) 約人民幣334,17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60,012,000元)的折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列入銷售成本。
- (b) 本集團所有中國內地全職僱員均參加各項政府支持的退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獲得按若干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履行退休金責任。本集團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20%向該等計劃供款。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減少其於未來年度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的利息	299,236	171,567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的利息	139,235	145,433
利息開支總額	438,471	317,000
減：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利息	(84,848)	(72,076)
	<u>353,623</u>	<u>244,924</u>

年內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按合資格資產的開支採用下列年資本化率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資本化率	<u>5.8%-7.4%</u>	<u>5.0%-6.8%</u>

##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為境外投資者擁有45%股權的中外合資企業，被確認為擁有10年或以上經營期的生產型外商投資企業，可在彌補累計稅項虧損(如有)後於首個獲利年度開始享受兩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然而，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由於所得稅改革，該附屬公司已自二零零八年開始享受免稅待遇。

根據財稅[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部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於首次產生運營收入的當年開始享受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正在編製及向各稅務機關提交所需文件以獲得享受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的資格。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發佈財稅[2012]第10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公共基礎設施項目和環境保護、節能節水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部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享受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該等實體於二零一二年獲得各稅務機關批准以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已繳納所得稅扣減其未來所得稅項負債。

根據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有關規定，除上文所述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受若干稅收優惠外，本集團旗下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當年所得稅－中國內地	7,522	81,663
遞延所得稅	(107)	134
	<u>7,415</u>	<u>81,797</u>
本年度稅項支出	<u><u>7,415</u></u>	<u><u>81,797</u></u>

年內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稅前利潤所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根據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u>803,438</u></u>	<u><u>700,785</u></u>
根據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支出	200,860	175,196
特定地區或地方機關實施的稅項豁免的影響	(118,713)	(86,299)
有關過往期間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59,159)	12,38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的稅務影響	(22,484)	(18,135)
不可扣稅開支	15,203	1,084
未確認稅項虧損	2,333	2,785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10,625)	(5,214)
	<u>7,415</u>	<u>81,797</u>
本年度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u>7,415</u></u>	<u><u>81,797</u></u>



## 8. 股息

本年度的股息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股息：		
宣派		
— 特別股息 (附註 (a))	—	41,978
—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附註 (b))	—	16,192
—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附註 (c))	<b>187,829</b>	—
	<b>187,829</b>	<b>58,170</b>
擬派		
— 末期股息—普通股每股人民幣2分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8分) (附註 (d))	<b>64,769</b>	187,829
	<b>252,598</b>	<b>245,999</b>

附註：

- (a)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了一項股息計劃，將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至緊接本上市前一日期間賺取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按照本公司股東：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向他們宣派及支付特別股息（「特別股息」）。

本公司已向河北建投及河北建投水務支付的特別股息，總金額為人民幣41,978,000元，乃根據(1)按照中國財務部於二零零六年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由財務部發佈的相關規定（統稱「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經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期間向法定及任意公積金作出的任何撥款（如有），減去(2)上市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釐定。上市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相等於根據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經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期間向法定及任意公積金作出的任何撥款（如有）後按比例計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利潤。

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宣派，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悉數支付。

- (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05元，總額為人民幣16,192,000元，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及七月悉數清償。

(c)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8元，總數為人民幣187,829,000元，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悉數支付。

(d)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第897號)，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后派發股息。

由於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國稅發[1993]45號)已經自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起廢止，本公司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自二零一零年及以後所得利潤向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至20%的個人所得稅。

##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549,701</u>	<u>448,908</u>
	<b>股份數目</b>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38,435,000</u>	<u>3,238,435,000</u>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已發行可能具有攤薄效果的普通股。

##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銷售天然氣及電力。本集團為天然氣及電力用戶提供的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個月至兩個月之間。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務求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覆核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82,621	396,445
減值	(39,825)	—
	<u>842,796</u>	<u>396,445</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兩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人民幣122,25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264,000元)。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615,115	267,324
三至六個月	84,186	117,923
六個月至一年	138,701	8,464
一至兩年	4,047	2,734
兩年至三年	747	—
	<u>842,796</u>	<u>396,445</u>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5)	39,825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825</u>	<u>—</u>

上述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為撥備前帳面總價值為人民幣45,84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個別貿易應收賬款計提的減值撥備人民幣39,825,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個別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與本金支付違約或出現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且預期僅有一部份應收賬款可予收回。

並未個別或整體被視為已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並未逾期或減值	821,788	392,812
逾期少於三個月	10,416	1,347
逾期三至六個月	4,265	1,693
逾期一至兩年	305	593
	<u>836,774</u>	<u>396,445</u>

並未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與該等並無近期拖欠記錄的長期客戶或若干當地電網公司有關。

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是與多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該等結餘仍然被視為可以全數收回，因此無須計提減值準備。

計入貿易應收賬款的應收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u>910</u>	<u>908</u>

上述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類似信貸期限償還。

**11.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內結算。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u>197,248</u>	<u>125,325</u>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51,704	99,988
六個月至一年	14,489	11,055
一至兩年	23,269	11,641
兩至三年	5,832	1,625
三年以上	1,954	1,016
	<u>197,248</u>	<u>125,325</u>